

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

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

2025 年第二届“卓越杯”数学思维能力测评通知

各地市、各县（区）教育局、教研室（普教室）、各中、小学：

现将第二届“卓越杯”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宗旨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中共中央、国务院《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明确提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公平优质的基础教育体系的任务；要求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着力加强创新能力培养，面向中小学生实施科学素养培育“沃土计划”；面向具有创新潜质的高中实施“脱颖计划”。

为“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加强国家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源源不断地造就规模宏大的基础研究后备力量”，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以“沃土计划”“脱颖计划”为目标，组建团队开展“数学拔尖创新人才的早期发现”研究，组织举办第二届“卓越杯”数学思维能力测评活动，并以此激发学生学习数学的兴趣，增进学生的数学素养，增强学生数学思维能力，开发学生的智力，为提高我省数学教育教学质量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参加测评年级

“卓越杯”测评年级是福建省普通小学高年级组（小学数学知识），初中组（初中数学知识），高中组（高中数学知识），共三个层次的在校学生。

三、测评

1. 测评点（报名点）设置：

（1）初评测评点（同时也是报名点）设置：原则上由各学校和有教育资质的教育机构提出申请（参评人数应不少于 300 人），需填写《“卓越杯”初评测

评点申请表》，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上报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邮箱:fjscdsxxh2013@163.com），并联系学会宋老师（电话：18950406608），经学会确认后可设初评测评点(同时也是初评报名点)。到时由“卓越杯”组委会及时予以回复并公布。

(2) 总评测评点设置：由各地市学会负责人协调并提出设总评测评点意见，具体问题可联系学会宋老师（电话：18950406608），总评测评点设定最后由“卓越杯”组委会认定，认定后组委会会及时予以回复并公布。

(3) 初评与总评的具体要求届时将另发有关文件。

2. 测评时间

(1) 初评测评时间：小高组、初中组、高中组统一**测评时间均为 2025 年 12 月 14 日（周日）下午 15:00——16:30。**

(2) 总评测评时间：小高组、初中组、高中组统一**测评时间均为 2026 年 4 月 12 日（周日）下午 14:00——16:00。**

3. 命题

由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组织有关数学专家命题，并组织有关人员做好审题工作。

4. 试卷

(1) 初评测评卷及答案的电子稿将在测评当天上午传给各个测评点负责人，测评卷由各测评点负责人负责印发。

(2) 总评测评卷及答题卡由“卓越杯”组委会印刷。将在测评当天上午 12 点前由组委会巡视员带到或快递给各个总评测评点主考。

各测评点收到测评卷后要妥善保管，严格守密，在测评前绝对不准以任何方式透露测评卷内容，如有违反，则取消本测评点全部获奖资格。

5. 阅卷

(1) 初评卷阅卷，由各测评点按组委会下发的答案与测评标准进行阅卷和评分，阅卷结束后，分小高组、初中组、高中组按成绩择优确定初评总人数不多于五分之一的

参评者进入总评，若初评最后几名成绩相同，则按照填空题成绩高者入围，若成绩相同，填空题成绩也相同，则一同入围；按照规定人数进入总评的考生的初评

测评卷（答案）密封好与连同附件3《“卓越杯”初测评评学生成绩登记表》以及附件4《“卓越杯”入围总测评评考生花名册》填写完整后，于2025年12月22日之前快递至：福州市马尾渡亭路1号，福州海峡青年交流营地A151福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危丽芳收，电话：13950206455, 13515000167。

（2）总评卷阅卷，全省总测评评卷将由“卓越杯”组委会统一组织各个总测评评点改卷、登分。所有总测评评卷分小高组、初中组、高中组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密封装订好连同附件5《“卓越杯”数学思维能力测评总测评评点清单》，附件6《“卓越杯”总测评评成绩登记表》，由各个总测评评点的巡视员予总测评评阅卷结束当天下午面交或快递至：福州市马尾渡亭路1号，福州海峡青年交流营地A151福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危丽芳收，电话：13950206455, 13515000167。

6. 费用

（1）设初评、总测评评点的培训机构或私立学校，“卓越杯”初评和总评的所有开支均由自己负责。

（2）学校、教育行政部门初测评评所有开支由各个初评单位自行解决；总测评评点的所有开支均由“卓越杯”合作单位承担。

四、评奖

1. 进入总评者为初评的优胜者，由各参评单位（考点）予以通报表扬。

2. 参加总评的总人数中将不多于四分之一（即不多于参加初评总人数的二十分之一），金奖按全省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前3%统一评奖，银、铜奖按各个地市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分别选取7%和15%评为银、铜奖。若评奖时同等级的最后几名其总评成绩相同，则按照填空题成绩高者获评，若成绩相同，填空题成绩也相同，则参考初评成绩高者获评。

3. 授予金、银奖获奖学生和指导教师（指导获金奖的学生的指导老师获“‘卓越杯’数学思维能力测评优秀教练”称号，指导银奖的学生的指导老师获“‘卓越杯’数学思维能力测评优秀辅导员”称号）的获奖证书均为电子版。

4. 获奖结果将于2026年5月中旬在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网（<http://www.fjscdsxxh.com/>）上公布获奖者名单，获奖考生可自行下载证书电子稿。

五、报名

1. 报名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开始，11 月 30 日截止（以是否收到报名表为准），逾期报名，一律不受理。

2. 报名方式

报名点设置见上面三“初评测评点（同时也是报名点）设置”。被认定为测评点（报名点）的学校（或机构）才有报名资质，参评者可在测评点（报名点）报名，没有设测评点（报名点）的学校（机构）必须与设有测评点（报名点）的学校（机构）联系，并经测评点（报名点）学校同意，可以在此测评点（报名点）报名。

各测评点（报名点）必须在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报名工作，同时立即将报名表和汇总表（到时可向组委会黄老师索取**附件 1 第二届“卓越杯”报名表**，和**附件 2 第二届“卓越杯”报名汇总表**）上报到组委会邮箱：fjscshzyb@163.com，并电话告诉黄老师（电话：18960978352）

3. 注意事项

各报名点要向参评者说明：“卓越杯”测评是一项免费的公益活动，以自愿原则，不得强迫学生报名，各报名点不得向参评者收取报名费。初评测评和总评测评成绩不作为招生入学的依据，组委会将在获奖证书上的显著位置标注“不作为招生入学依据”等字样。

凡未参加初评测评者，不得参加总评测评。

4. 有关报名点（即初评测评点）设置事宜，可联系宋老师（电话：18950406608）；报名事宜可联系黄老师（电话：18960978352）

六、组委会联系人

“卓越杯”组委会负责人：杨老师，电话：13609557381；刘老师，电话：15396099786；沈老师，电话：13905009920。

“卓越杯”工作人员：宋老师，电话：18950406608；黄老师，电话：18960978352。

七、其他有关文件、附件另附。

